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K W Nelson Interior Architect Group Limited（「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應先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配售之詳細資料，方可決定是否投資據以發售之配售股份。

K W Nelson Interior Architect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以配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配售股份之數目：**250,000,000股配售股份**
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2港元，另加1%
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
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並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8411**

獨家保薦人



獨家賬簿管理人及獨家牽頭經辦人



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規定，招股章程之印刷本（僅作參考之用）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內於(i)惠豐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26樓2620室），及(ii)聯合證券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25樓2511室）可供查閱。

根據包銷協議，本公司現按照並受限於包銷協議及招股章程所載之條款及條件，以配售方式按配售價提呈發售250,000,000股配售股份以供認購。預期包銷商（代表本公司）將按配售價向香港之特定個人、專業及機構投資者有條件配售250,000,000股配售股份。股份之買賣單位將為每手10,000股股份。

配售股份之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之任何事件，則包銷商有權在獨家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後，終止其於包銷協議下之責任。此等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其一般性的原則下）任何天災、戰爭、暴亂、公眾騷亂、內亂、火災、水災、海嘯、爆炸、傳染病、流行病、恐怖襲擊、罷工或停工。

配售股份之申請將僅按招股章程所載之條款及條件為基準予以考慮。配售須待招股章程「配售之架構及條件－配售之條件」一節一段所載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倘招股章程所述之配售條件未能按照包銷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招股章程指明之日期及時間或之前達成或（倘適用）獲豁免，則配售將失效，而已接獲之所有款項將不計利息退還予配售申請人並即時知會聯交所。本公司將於緊隨失效日期後下一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kwnelson.com.hk刊發配售失效之通告。

待上市部批准股份在創業板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之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之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之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於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之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之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配售價定為每股配售股份0.2港元。所有股票僅會於配售在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協議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時，方會成為有效之所有權文件。

概不會就所付申請股款發出收據。本公司將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根據配售及資本化發行或招股章程所述之其他計劃將發行之股份上市及買賣。本公司亦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倘聯交所批准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於創業板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之股份收納規定，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之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之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於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之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之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kwnelson.com.hk 刊發有關配售之踴躍程度及配售股份分配結果之公佈。

預期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於創業板買賣。股份之股份代號為8411。

承董事會命
K W Nelson Interior Architect Group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經緯

執行董事：

劉經緯
梁美恩
黃兆康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志偉
李偉君
蘇瑩枝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佈負全責，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本公佈及招股章程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而就本公佈而言，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佈及招股章程亦會於本公司網站 kwnelson.com.hk 刊載及保留。